

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
重、補修必修科目與修習新舊課程處理方式

-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訂定(106/1/3)
-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(106/1/12)
-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06/4/24)
-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07/3/12)
-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08/3/7)
-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08/10/15)
-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09/11/2)
-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11/9/19)
-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(113/10/8)
-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(113/10/29)

◎ 日間部四年制[休閒事業管理人] 替代方式 (108/9/12 新增)：

因大四運動模組必選課程 [運動觀光與遊程規劃(1427)] 與大一必修課程 [休閒事業管理人(1381)] 衝堂，考量不影響大四畢業時程，得於 108/9/20(五)前申請 (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) 經主任同意以 [任選本系專業選修 (適用課程規劃所列) 一門課程] 替代[休閒事業管理人]。

◎ 進修部四年制 105-106 學年度必選 (實習/作課程) 替代方式 (107/3/12 新增)：

入學年度	原課程	替 代 課 程	備 註
105	休閒產業體驗實習(一) (5 學分)	任選本系專業選修課程 5 學分	因應本系進修部四年制實作(習)課程調整
	休閒產業體驗實習(二) (5 學分)	方案 1：休閒產業體驗實作(二) (5 學分) 方案 2：任選本系專業選修課程 5 學分 ※選擇其中一方案選課	
105	休閒產業實務實作(一) (3 學分)	方案 1：休閒產業實務實作(一) (3 學分) 方案 2：任選本系專業選修課程 3 學分 ※選擇其中一方案選課	
106	休閒產業體驗實作(一) (5 學分)	任選本系專業選修課程 5 學分	

◎ 重、補修必修科目與修習新舊課程處理方式：

學制	適用學年	原課程			替代課程			備註
		課程名稱	必修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必修	學分數	
四日	102-105	休閒產業資訊應用	必	2	邏輯思考與運算	必	3	自 106 學年度起停開(106/12/25 新增)
四日	106-108	邏輯思考與運算	必	3	邏輯思考與運算+	必	2	109-1-2 課程委員會(109/11/2)異動 超修 1 學分列自由學分
					資通訊與 AI 應用(109 各系)	必	2	
					邏輯思考與運算(外系)		3	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四進		管理學	必	3	管理學(日)+ 旅館經營管理(選修) 餐廳經營管理(選修) 旅行業經營管理(選修) 咖啡館經營管理(選修) 餐旅連鎖經營管理(選修) 特色旅館與經營管理(選修) 運動場館經營管理與實務(選修) 特色餐飲經營管理(選修)	必選	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05/11/30 新增)(113/10/08 修訂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四進		服務業管理	必	3	服務管理(外系)		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06/11/27 新增)(113/10/08 修訂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					服務業管理(日)+ 餐飲服務實務(選修) 旅宿櫃檯服務管理(選修) 顧客關係管理實務(選修) 休閒服務創新企劃與評估(選修)	必選	2 3	
四進		休閒事業人力資源管理	必	3	人力資源管理(外系)		3	

學制	適用學年	原課程			替代課程			備註
	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數	
					休閒事業人力資源管理+ 人際溝通與團隊建立(選修) 旅館經營管理(選修) 餐廳經營管理(選修) 運動場館經營管理與實務(選修) 休閒人力應用(選修)	必選	2 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3 學年度調整為 2 學分，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06/2/6 更新) (11310/08 修訂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四進		休閒事業行銷管理	必	3	行銷管理(外系) 休閒事業行銷管理(日)+ 遊客行為與環境(選修) 市場調查(選修) 顧客關係管理實務(選修) 餐旅創意行銷企劃(選修) 運動企劃與行銷(選修)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(選修)	必選	3 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5 學年度調整至大三下(107 學年度下學期開課)，102-103 學年度入學的學生無法修習。(105/12/15 新增); 106 學年度起調至一下(106/4/24 新增)。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05/12/15 新增) (113/10/08 修訂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四進		休閒遊憩觀光概論	必	3	觀光學概論(外系) 休閒遊憩觀光概論(日)+ 休閒產業分析(選修) 遊憩資源管理(選修) 觀光資源規劃(選修) 觀光行政與法規(選修) 健康餐飲概論(選修) 運動休閒概論(選修)	必選	3 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5 學年度起改名[觀光學概論] ● 109 學年度起改名[休閒遊憩觀光概論]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13/10/08 新增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
學制	適用學年	原課程			替代課程			備註
		課程名稱	必修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必修	學分數	
四進		餐旅管理	必	3	餐廳經營管理(日)(選修)+ 旅館經營管理(選修)	選 選	2 2	● 超修 1 學分列為專業選修(113/10/08 新增)
					餐旅管理+ 旅館經營管理(選修) 餐廳經營管理(選修) 咖啡館經營管理(選修) 餐旅連鎖經營管理(選修) 特色旅館與經營管理(選修) 特色餐飲經營管理(選修)	必/選 選	2 2	
四進		休閒產業導論	必	3	觀光產業概論(外系)		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4 學年度調整為 2 學分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05/12/6 更新) ● 105 學年度起改名[觀光產業概論] ● 109 學年度起由[觀光產業概論]改名[休閒產業導論] ● 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13/10/08 新增) ● 選修外系課程者，需填具[跨選申請表(系網頁/下載專區)]經主任同意。
					休閒產業導論(日)(選修)+ 休閒社會學(選修) 休閒產業分析(選修) 觀光資源規劃(選修) 觀光行政與法規(選修)	選 選	2 2	
四進		統計學(學年課)	必 必	3 3	統計學(日)+ 休閒產業分析(選修) 資料處理與分析(選修) 市場調查(選修)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(選修)	必 必 選	2 2 2	●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課程規劃改為各 3 學分

學制	適用學年	原課程			替代課程			備註
	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數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數	
四進		會計學	必	3	會計學(日)+ 餐旅成本分析與收益管理(選修) 菜單設計與團膳管理(選修) 休閒產業分析(選修)	必選	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9 學年度起由[餐旅會計學]改名[會計學]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13/10/08 新增)
四進		經濟學	必	3	經濟學(日)+ 休閒產業分析(選修) 市場調查(選修)	必選	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13/10/08 新增)
四進		休閒心理與行為	必	3	消費心理與行為(日)(選修)+ 遊客行為與環境(選修) 休閒社會學(選修) 顧客關係管理實務(選修) 餐旅創意行銷企劃(選修) 運動企劃與行銷(選修)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(選修)	選選	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因日間部(2)轉進修部(3)學分不同，需補必修 1 學分，超修學分列為專業選修。(113/10/08 新增)
四進		服務品質管理與顧客滿意度	必	3	服務品質管理與顧客滿意度+ 餐飲服務實務(選修) 旅宿櫃檯服務管理(選修) 公共關係(選修) 顧客關係管理實務(選修) 休閒服務創新企劃與評估(選修)	必/選 選	2 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超修 1 學分列為專業選修(113/10/08 新增)